
采购编号：JSZB-2024-17687

项目名称：双目生物显微镜采购

招标文件

采购人：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4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双目生物显微镜采购（JSZB-2024-17687）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网址：<https://jszb.chinaccsscm.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XX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ZB-2024-17687

项目名称：双目生物显微镜采购

预算金额：39.99996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39.99996万元（人民币）

单价最高限价：0.333333万元/台（人民币）

采购需求：双目生物显微镜120台。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供货到位。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下列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成立不满12个月的无需提供。本款也可提供相关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3个月内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人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的提供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12个月内至少一个月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的。（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四) 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X 月 X 日至 2024 年 X 月 X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网址：<https://jszb.chinaccsscm.cn/>）

方式：

(1) 通过“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网址：<https://jszb.chinaccsscm.cn/>）完成本项目的费用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流程详见门户-工作动态-供应商使用系统需知-“供应商平台操作手册.doc”。

(2)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3) “中通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企业注册信息，提交审核单位：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审核时间：每日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超过 90 分钟未经审核的可联系：电话 025-83303501

(4) 费用支付：完成注册的企业须登录平台，在“我要报名”-“查找项目”-“标书购买”完成具体项目采购文件网上支付。

(5) 文件下载：支付完成后在“下载标书”下载采购文件，

(6) 联合体投标（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下载文件、交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

束力。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X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镇江路 13 号院 107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
2. 潜在投标人应当从招标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3.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5. 投标人应提供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江苏省句容市文昌东路 19 号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0511-87291269/137707078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 80 号

联系人：宋扬、胡新源、焦立阳

联系方式：15951989169

电子邮箱：songyang.jszbtx@chinaccs.cn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扬、胡新源、焦立阳

联系方式：159519891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方式

1.1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质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采购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项目收取投标人标书费见公告。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收费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 34、中标服务费。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领取本招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本项目招标文件如包括多个合同包，则除非特别说明，招标文件所列各项要求均为

各合同包通用要求。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8.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布，修改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含分项报价表）、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技术偏离表、商务偏离表、需求响应描述等内容；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

***10.3 投标人如同时参与多个合同包（如有）招标，则应按合同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外，还应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货物、服务或工程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等。

12、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报价表。***每项货物、服务或工程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服务或工程等。

12.3 有关费用处理

(1) 投标人报价是根据招标文件所确定的供货、服务或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涵盖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 本报价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投标结束最终成交，合同期内价格未经采购人允许将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

(4) 其它报价要求：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相关资料、以及验收合格之前及免费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同时还包含售后服务等费用。

(5) 进口产品报价说明：若为进口产品以人民币报价，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报价为到用户现场的全部费用，包括：设备本身、安装调试费、人工费、服务费、税金、代理进口服务费、相关税费（可办理进口减免税的部分除外，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运输费、保险费、培训、售后服务以及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

采购人具有国家免税资格，请投标人自行与海关确认所投产品是否能免税。如果所投产品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允许免税的，则开标时报免税后人民币价。

采购人仅接受投标人的人民币报价（结算也以人民币结算，不考虑汇率变化，因汇率变化产生的风险和收益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若因贸易环境改变而增加费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税费、惩罚性关税、人工费、运输费、检测费）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2.4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技术偏离表、商务偏离表及投标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的偏离项应逐项作出说明，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本项目评分标准中要求的案例证明材料；

13.3 详细阐述项目实施方案和服务计划；

13.4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投标人有关服务的管理制度、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服务的反应能力和相关证明材料。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或由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开标一览表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开标之日后 9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正本应加盖公章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自然人投标可不加盖公章，仅由本人签字）。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版文件予以密封。开标后，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请勿在 20 年 月 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9.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未密封或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拒收。**

20、投标截止日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按要求密封，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予拒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可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如采用远程异地开标形式，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

23.2 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

23.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3.4 开标时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投标人如对文件密封及递交情况存在疑义，应当场提出。在投标文件密封及递交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各项内容。

23.5 采购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

23.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3.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评标委员会

24.1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行业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有关规定。

24.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向采购代理机构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以获取中标，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6. 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本项目投标人资格性审查的责任主体为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共同负责，评委会负责就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

用记录。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发包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5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评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确定核心产品的方法在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

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投标条款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本招标文件中加注“*”或“★”号部分均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的；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在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8.3.1 对于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将在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将在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六、定标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综合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

顺序向项目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采购人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9.3 评审结束后，中标人名单将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进行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候选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提请评委会或主管部门重新确定其中标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3) 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5)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不符合法定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按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质疑处理

30.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0.2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0.3.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0.3.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4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6 质疑函及证明材料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采用书面纸质方式递交至下列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中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虎踞北路80号

30.7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提交的质疑函予以受理，并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8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31、中标通知书

31.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

3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2.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服务或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货物、服务或工程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3.1 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工程的，在不改变价格水

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3.2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服务或工程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3.3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服务或工程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中标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且所牵涉的货物、服务或工程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公开招标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服务或工程的添购，应在本次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签订添购合同。

34、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础，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取费标准并结合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直接计算，不实行差额定率累进法。中标金额50万元以上招标代理服务费实际收费折扣率60%，中标金额50万元以下按固定价格收费（固定价3000元）。以上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并含在投标报价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中标服务费后向中标人开具等额的中标服务费发票。

八、样品

35.1 如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负责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将及时退还。

35.2 代理机构不接收在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样品。

35.3 未中标样品在评审结束后统一退还（退还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各投标人应在接到退还通知后1天内将样品搬离样品递交现场，超过时间未退还的样品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处置。

35.4 中标人的样品由代理机构在评审现场移交给采购人，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将样品及时运送至指定地点封存。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此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合同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单位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由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甲方（采购人）：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注：合同标的与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要求一致。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2.1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2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2.3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支付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 下列关于_____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 供货一览表；
- (3) 交货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 (7)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5.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5.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6.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7.1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一个日历日内，按甲方提供的地址供货到位（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

至 内，按甲方提供的地址供货到位（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

。（自定义）

7.2 交货地点：

7.3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7.4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7.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7.6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8.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8.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8.2.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并启动监督；

8.2.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8.3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8.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8.3.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8.3.3 乙方提供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质保期。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 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8.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8.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8.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其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_____。
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合同金额的【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_____。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合同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给乙方。
(自定义)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11.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11.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11.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11.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采购人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同时视情给予不退还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暂停一至三年参加甲方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

11.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11.7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11.8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1.9 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11.10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2.1 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2.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13.1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14.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4.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4.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诚实信用

15.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

16.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6.2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一份交公共资源采购人存档，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6.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公章)：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江苏省句容市文昌东路19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32050175733609123456	账号：

第四章 项目需求

本章节所有“★”项均为实质性条款要求，如有任一“★”项为负偏离则视为无效响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概况

双目生物显微镜采购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双目生物显微镜。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属核心产品
1	双目生物显微镜	台	120	是

三、技术参数（标准）

（包括但不限于：主要用途、技术方案（配置）、工艺要求、技术指标、技术规格以及相关图纸等。）

1. 光学系统：无限远光学系统，放大倍数：40X-1000X。
2. 观察筒：铰链式双目头，倾角 30°，360° 旋转，瞳距 48-75mm。
3. 目镜：大视野 WF10X/20mm（防霉处理），双目屈光度可调，可锁紧在目镜筒上。
4. 物镜：无限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10X、40X、100X。
5. 转换器：内向式四孔转换器，转动舒适，定位准确可靠。
6. 调焦机构：粗微调同轴调焦，三角导轨，交叉滚柱导向机构，有手轮力矩调节环，低位置共轴手轮，粗调范围 $\geq 22\text{mm}$ ，微调格值 $\leq 0.002\text{mm}$ 。
- ▲7. 载物台：双层机械移动载物台，台面尺寸 $\geq 210\text{mm} \times 150\text{mm}$ ，移动范围 $\geq 78\text{mm} \times 54\text{mm}$ ，双切片夹持，高效同步带传动无伸出式结构，避免齿条划伤及常见的钢丝传动打滑问题。平台标尺需具有手轮指示，方便学生正确选用 X 及 Y 向移动手轮。（提供产品说明书）
8. 聚光镜：阿贝式 N. A. 1.25 带孔径光栏。垂直移动范围 $\geq 10\text{mm}$ 。
9. 照明系统：3W 高亮 LED 照明，亮度连续可调。更换灯泡不必将显微镜翻转过来，只需将集光镜座取下即可更换灯泡，更换灯泡便捷安全。
- ▲10. 显微镜物镜放大率准确度 $\leq -2.24\%$ ；倾斜式目镜筒作 360° 旋转时目镜焦平面上像中心的位移 $\leq 0.11\text{mm}$ ；零视度时，左右系统的目镜端面位置差 $\leq 0.07\text{mm}$ 。（提供检测

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

四、商务服务要求（配套服务、增值服务、维保服务等）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供货到位。
2.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6个月。
3.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3.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4、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5. 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5. 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5. 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5.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5. 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8. 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给乙方。

9. 履约保证金：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缴纳合同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五、验收标准（配套服务、增值服务、维保服务等）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总分为 100 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后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要求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具体打分方法如下：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投标报价	投标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	35
2	技术要求	根据供应商所投设备技术性能以及对采购文件各项基本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供应商所投产品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规范及要求的，得 40 分。技术要求中带“▲”号的为重要性能指标，若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扣 10 分，非“▲”号的 2.5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需如实填写所投产品参数，打★号和打▲号参数指标须按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制招标文件参数而又无相关资料证实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负偏离处理，投标人需提交〈技术要求响应表〉（针对技术参数逐条响应），不提供不得分）	40
3	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1 年起，有与投标设备同型号的类似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有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4
4	供应商资质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原件备查）	3
5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的培训售后计划进行评审： 实施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5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实施方案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3 分， 实施方案部分满足的得 1 分， 完全不满足或未提供整体项目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6	安装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项目的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全过程、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 实施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实施方案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3 分， 实施方案部分满足的得 1 分， 完全不满足或未提供整体项目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5
7	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 3 年不得分，在此基础上，免费质保期每增加 1 年加 2 分，最多得 8 分。	8

注：

1、评审评分标准涉及到的所有证书、认证、证明和业绩等材料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需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将向采购监管部门汇报，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 标 人 名 称 ：

日 期 ：

投标文件目录

评审索引表

评审项目	评分要求	所在页码

一、投标函格式

(一) 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的___（采购编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我们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我司承诺本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始终有效。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本次采购我司___（是/否）采用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中标后，承诺不进行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进行分包。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为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
8.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个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9.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性和符合性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编 号：

序号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资格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12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成立不满 12 个月的无需提供。本款也可提供相关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3 个月内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人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12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的提供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12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内容			
1	投标函（或响应函）（原件，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并按		

	要求签章)		
2	开标一览表(或报价一览表)(原件,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并按要求签章)		
3	投标文件正本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自然人投标可不加盖公章,仅由本人签字)。		
4	须逐条投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如有任何一项未按要求响应,则视为无效投标;若“项目需求”中无实质性要求,则无需填列本表。		
其它.....			

说明:

1、*如未按《资格性和符合性响应对照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响应对照表》要求,评委会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2、*本表中所列各项承诺及声明内容,投标人应如实陈述。如发现投标人承诺或声明内容同实际情况不符,将视为虚假响应,评委会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已经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重新选择成交单位。

附件：资信证明文件参考格式（未提供参考格式的，格式自拟）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声 明

我单位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说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较大数额罚款金额规定如下：本款所列较大数额罚款是指依据现行法规，当事人有权要求听证的罚款金额。

7.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企业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8. 承诺函

承诺函 1:

我单位郑重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其它（如有）

三、法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本人印章（被授权人）：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人印章（授权人）：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如果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可以不提供授权书。

四、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总价（元）		备注
交货期		
核心产品品牌		
制造商是否全部 为小微企业		
质保期		

填写说明：

1. 开标一览表需单独装在小信封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以便唱标时使用，非实质性要求）

2. 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

3. 本项目投标总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相关资料、以及验收合格之前及免费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同时还包含售后服务等费用。

4. “制造商是否全部为小微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投标人需提供相关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分项报价表

说明：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提供内容，对表格进行删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品牌及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单项金额（元）	总价金额（元）
1							
2							
3							
4							
5							
6							
投标总价合计：			(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售后服务承诺函（如有，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商务要求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偏离情况（+、=、-）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投标单位根据项目添加的服务承诺、培训等也请列出；
-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4、投标单位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条款和相关服务要求，并对所有商务条款和服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上表。投标单位必须根据所将提供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六、评分相关内容

评分要求详见评分办法，评分相关资料应在本节集中有序放置，便于评委评审。相关内容评分资料较多的，可参考下表填写汇总表。

附：

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名称	合同内容	签约时间	备注
1					
2					
3					
4					
5					

说明：本表后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说明：除上表外，其它与评分相关的内容由投标人自行提供（如有）。与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的内容，可放置于下节需求响应方案中陈述。

七、需求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八、投标人其他声明及材料

其它文件格式自拟，按需编写。